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

沪绿容〔2024〕461号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宝山区盛宅公园一期项目建设方案的审核意见

宝山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你局《关于宝山环城生态公园带——盛宅公园一期项目建设方案的请示》（宝绿容〔2024〕132号）收悉。根据《公园设计规范》《环城生态公园带环上功能提升总体规划》《环城生态公园带环上功能提升设计导则》《绿环驿建筑设计指引（试行）》等规范，经研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一、工程范围

盛宅公园一期位于宝山区盛宅公园北侧，规划范围北临泰和西路，西接荻泾，规划总用地面积约3000平方米（以实测为准）。

二、项目定位

原则同意项目规划定位。盛宅公园总体定位生态涵养公

园，本次先行启动区域主要以保护优先，遵循生态，提升价值，尊重现状，匹配周边资源。

三、建设规模

原则同意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北侧区域苗木抽稀与绿化提升。在现有林带基础上梳理为主，乔木基本保留，过密处抽稀移除。长势不佳的中层小乔木部分移除，留出植物生长空间。下层地被及灌木，整体梳理，移除杂乱部分，统一品种。项目总面积共 3000 平方米，其中绿化梳理抽稀 2600 平方米，新增绿化 400 平方米。

四、下一步工作

（一）做好与公园整体工程方案及周围相邻地块的施工衔接，注重保护原有绿色基地，优化植物调整范围，尽量减少苗木调整，控制施工作业面，降低对原有植物群落影响。

（二）加快公园主体工程前期手续办理，抓紧项目整体建设进度。一期先行启动区应合理组织施工，加强工程质量监管，创建文明工地，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各项工作安全有序推进。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4 年 12 月 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绿建中心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6日印发
